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2号），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0年8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755.00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3.72元。截至2020年8月26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99,578.6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5,175.0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4,403.5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36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净额	1,844,035,867.24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398,435,444.14	
其中：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置换金额	20,099,926.16	
募集资金直接投入金额	1,378,335,517.98	

加：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0,133,314.13	
加：累计现金管理取得投资收益	27,115,065.00	
加：发行费用还未支出	-	
减：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23,945.64	
减：尚未赎回的结构性存款本金	155,000,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67,824,856.59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33,691,930.17	
转存通知存款账户余额	234,132,926.42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上述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20年8月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4788	募集资金专户	235,214,434.83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1821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289	募集资金专户	10,500,901.7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1900571379	募集资金专户	42,046.8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102488780648	募集资金专户	102,803,426.8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870102029000600557	募集资金专户	18,359,595.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沣惠路支行	8111701012700663079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沣惠路支行	8111701013800663064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3700574524	募集资金专户	809.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323	募集资金专户	15,354.46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70102029000600580	募集资金专户	59,070.87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5203	募集资金专户	829,216.51
合计	\	\	367,824,856.59

注 1：鉴于公司存放在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3011580000111821）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超募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或已按照募投项目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且后续无其他用途。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注 2：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存放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沣惠路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1701012700663079、账号：8111701013800663064）中用于“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仅结余少量利息，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后续无其他用途，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专户结息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的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注3：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7,722.44万元（其中2023年上半年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410.66万元），已扣除手续费2.39万元（其中2023年上半年手

续费0.16万元），无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金额。

2、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作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3/4/27	2023/7/27	9,000.00	1.5%-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3/6/21	2023/9/21	6,500.00	1.5%-2.7%
合 计				15,500.00	-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2020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及先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09.99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311.52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截至2020年8月25日止，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为2,321.51万元，投入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1）项目投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金额	截至2020年8月25 日，以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的金额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300,002,800.00	286,970,000.00	3,467,100.00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310,001,200.00	303,770,000.00	12,839,976.53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37,214,000.00	31,150,000.00	3,723,429.63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70,000,000.00	169,630,000.00	69,420.00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
合计	1,077,218,000.00	1,051,520,000.00	20,099,926.16

(2) 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175.01万元，截至2020年8月25日，承销保荐费用（从募集资金中先行扣除）、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金额（不含税）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发行费用金额	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 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	134,627,377.30	-
审计及验资费用	7,488,207.55	1,120,283.02
律师费用	4,108,163.78	1,591,182.65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122,641.51	-
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403,742.62	403,742.62
合计	151,750,132.76	3,115,208.29

上述投入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05号）。

2、置换一般账户支付资金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且已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116.58万元。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5月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8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5月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

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8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15,500.00万元。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1、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6月30日，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4,378.14万元。

2、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1年12月1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建设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5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504万元增加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投资额。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6月30日，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0,036.55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已于2022年6月完工，尚未结项；“新能源项目”已于2022年11月完工，尚未结项；“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已于2023年6月完工，尚未结项；“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原料药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仍处于建设期。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2023年上半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内容

1、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随着OLED等新一代显示技术的蓬勃发展，液晶显示行业迈入成熟稳定发展阶段，行业增速趋于平稳。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液晶项目”）主要以生产高端单体液晶为主，2022年下半年以来，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下降的影响，液晶面板的市场需求有所放缓，对上游液晶材料的需求相应下降，虽然目前经济形势和下游市场需求有所回暖，但从短期恢复节奏和恢复程度看，公司预计现有产能在合理规划后基本可覆盖近1-2年的液晶业务体量；加之液晶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审慎研究，公司拟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放缓液晶项目的建设进度，将液晶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

公司已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拟通过配备先进的科研质检设备，进一步提升公司显示材料、医药产品、电子化学品等专用材料的研发实验、分析检测及工艺优化能力。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低迷及面板行业景气度回落影响，短期内，显示材料尤其是液晶显示材料的需求逐渐由存量增长转为下滑，公司预计部分楼层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合公司现有的实验质检楼将能够满足近1-2年的产品研发和检测需求；加之项目建成后，新增的固定资产及研发设备折旧费用将大幅增加。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审慎研究，公司拟根据市场恢复情况结合业务发展规划与布局，放缓部分楼层的装修和设备购置等项目内容的进度，将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

公司已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科研检测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上半年，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44,035,867.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12,398.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8,435,444.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部分变更	286,970,000.00	286,970,000.00	286,970,000.00	4,655,194.33	294,834,786.65	7,864,786.65	102.74	2023 年上半年	4,874,982.56	不适用	否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部分变更	303,770,000.00	303,770,000.00	303,770,000.00	25,264,754.28	154,298,847.84	-149,471,152.16	50.79	2024 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无	31,150,000.00	31,150,000.00	31,150,000.00	84,299.30	13,690,424.76	-17,459,575.24	43.95	2022 年上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部分变更	169,630,000.00	169,630,000.00	169,630,000.00	12,123,440.33	76,194,760.36	-93,435,239.64	44.92	2024 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615,269,691.85	615,269,691.85	615,269,691.85	0	615,269,691.85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原料药项目	无	369,000,000.00	369,000,000.00	369,000,000.00	11,784,710.07	143,781,385.31	-225,218,614.69	38.97	2025 年上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无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365,547.37	365,547.37	100.37	2022 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75,789,691.85	1,875,789,691.85	1,875,789,691.85	53,912,398.31	1,398,435,444.14	-477,354,247.71	\	\	4,874,982.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参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内容之 1、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及 2、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尚未结项，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303,770,000.00	303,770,000.00	25,264,754.28	154,298,847.84	50.79	2024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69,630,000.00	169,630,000.00	12,123,440.33	76,194,760.36	44.92	2024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3,400,000.00	473,400,000.00	37,388,194.61	230,493,608.2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参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内容之 1、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及 2、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本表只列示报告期内发生变更的募投项目情况。